

证券代码：600335

证券简称：国机汽车

公告编号：临 2015-71 号

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
- 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

2015 年 12 月 10 日，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股东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津渤海”）通知，天津渤海已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部分股份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增持计划

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5-25 号），基于公司未来良好的发展前景，天津渤海拟于公司股票复牌后，通过证券公司、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购买公司股份，近期增持金额累计不低于 3,630 万元人民币。同时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二、本次增持实施情况

2015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5 年 12 月 9 日，天津渤海委托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通过“申万宏源-国机汽车-天津渤海国资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”增持了公

司股份 2,033,38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324%，增持金额为 36,300,847.92 元。天津渤海已完成本次增持。

本次增持前，天津渤海持有公司股份 40,77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501%，本次增持后持有公司股份（含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部分）42,803,38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825%。

本次增持符合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，并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12 月 11 日